



基本乐理

上册

卫星电视教育音乐教材



李重光 编著

JIBEN YUE LI



840372

J61
4029
1

基 本 乐 理

上 册

李重光 编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

(京)112号

基本乐理

上册

李重光 编著

*

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照排技术部照排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装

*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9 字数 220 000
1992年6月第1版 1992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 001—26 831

ISBN7-04-003779-3/J·90

定价 3.20 元

1B

前 言

根据教学大纲的要求及电视师范教学的特点和需要,本书分为上、下两册,每学期一册,一学年学完。在章节的安排上,将基本乐理的全部内容,分为40几个相对独立而又紧密联系的课题。重点突出,便于集中讲解和学习。考虑到学员情况复杂,水平、素质、环境条件有着极大的差异,本书谱例采用五线谱与简谱相对照的方式,以利不同对象能够顺利进行学习。书后附有全部练习的答案,可以自我批改作业,及时发现错误及时纠正。论述中力求科学、系统、详尽,通俗易懂。以保证自我学习的顺利进行。

李重光

1991.7

目 录

第一讲	为什么要学基本乐理	(1)
第二讲	音及音名	(3)
第三讲	音律	(8)
第四讲	记谱法(一)	(12)
第五讲	记谱法(二)	(17)
第六讲	记谱中的常用记号	(25)
第七讲	乐谱的正确写法	(36)
第八讲	节奏节拍	(48)
第九讲	各种拍子	(53)
第十讲	各种拍子的音值组合法	(63)
第十一讲	节奏中的强弱关系	(68)
第十二讲	节奏节拍在音乐表现中的作用	(75)
第十三讲	音乐的速度、力度及其标记	(79)
第十四讲	音程的名称及其标记	(84)
第十五讲	音程的分类	(90)
第十六讲	怎样识别和构成音程	(96)
第十七讲	三和弦与七和弦	(99)
第十八讲	原位和弦与转位和弦	(104)
第十九讲	怎样识别和构成和弦(一)	(109)
第二十讲	怎样识别和构成和弦(二)	(112)
第二十一讲	调及调的五度循环	(115)
第二十二讲	大调式	(120)
附练习答案		(125)

第一讲 为什么要学基本乐理

为什么要学习基本乐理?基本乐理都包括哪些内容?学习基本乐理对我们学习、工作的关系又是怎样的呢?这些问题,在学习之前,必须有个正确的认识。这对学习的成败,有着重要的、直接的影响。

基本乐理是一门音乐共同基础课,是音乐理论科目中第一门系统讲授音乐理论基础知识的课程。这些知识是学习、理解、表现音乐所不可缺少的。无论是学作曲、指挥、音乐学、演唱、演奏或音乐教育;也不管是专业或业余,总之一句话,凡学音乐者,人人都必须学习。

盖房子要打好地基,学习也要打好基础,这是人人皆知的一般道理。学习基本乐理就是为学好相关课程和后续课程打下牢固的基础。就是学本课程本身也有个打好基础的问题。比如学习变化音级之前,必须懂得什么是基本音级;要学调式中的音程,必须先掌握有关调式和音程的知识,否则就无法学习。基础知识越巩固、扎实,将来的学习就会比较顺利,否则就会碰到许多意想不到的难题。特别是自学,按部就班,循序渐进,踏踏实实,一步一个脚印地进行学习,更有着特殊意义。这一点必须牢牢地记住。

基本乐理课,作为一门音乐共同基础课,与其他音乐课程的关系,都是极为密切的。如视唱练耳课,根据从感性到理性、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教学原则,在学习基础理论知识时,必须联系视唱练耳课中所获得的感性材料加以印证。这样不仅理论学得生动、具体、扎实,而且还可以利用理论来指导实践,相互配合,相得益彰。其他课程也都一样,特别是读谱法,这是学习任何课都必须首先掌握的基本技能之一,不懂记谱法中各种记号的真正含义,就不可能准确地读谱,当然也就不可能进行其他课程的学习。又如节奏、节拍、音程、和弦、调式、调性等,也都是学习其他课程不可缺少的重要条件。许多人学习和声学发生了困难,问题往往不在于和声学本身,而是由于基本乐理基础知识学得不扎实。所以说,要想能顺利地进行其他各种音乐课程的学习(包括声乐和器乐的学习),必须首先学好基本乐理。

学习基本乐理,也并不是一个简单容易的事。基本乐理中的许多问题,看来简单,但要做到理论精通,技能熟练,也相当困难。特别是基本乐理内容庞杂、名目繁多,许多概念,众说纷纭,莫衷一是,要想把一个概念搞清楚,搞准确,不下一番功夫,也是不行的。基本乐理虽说是一门音乐理论课,但在技能要求上,也必须达到一定的水平。比如说,要写出某一和声调式中的特性音程并解决。看来只一句话,但要把这一要求正确地作出来,就必须懂得什么是和声调式?什么是和声调式的特性音程?和声调式的特性音程都有哪些?又产生在哪些调式音级上?其中哪些调式音级是稳定的,哪些是不稳定的?不稳定音级到稳定音级的倾向又是怎样的?这些音程如何解决?它在和声大调与和声小调中又有些什么不同?等等。以上所说,仅是在理论方面必须搞清楚的问题。在熟练程度方面,则需要能熟练地掌握各种调;各调中的和声调式(和声大调与和声小调);各和声调式中的所有特性音程;以及这些音程都是由哪些音构成的,解决到哪些音上?等等。这样一来,问题就不那么简单了,不下一番功夫,是绝对无法完成的。所以说,学习基本乐理,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要想在各方面达到要求,必须经过长期的、细致的、艰苦努力的学习才行。

关于基本乐理应包括一些什么内容,诸家的看法,颇不一致。有些基本乐理教材,把相当份量

的和声学、曲式学、音响学也都包括在内,而有些教材则连什么是自然音程什么是变化音程这样的重要内容也没有。甚至有人认为:基本乐理就是学学识谱,再多也不过再加点人人皆知、千古不变的音程、调式音阶而已。

由于对基本乐理应包括些什么内容,缺乏一个正确的认识,因而对学习基本乐理产生了许多错误的看法。如认为基本乐理的一些内容早已掌握,没有什么好学的。有时间应好好学学和声学或弹弹钢琴,搞搞作曲等。实际上,无论是大学或中学;也不管是专业还是业余,需要好好学学基本乐理的,往往恰是那些自认为已掌握基本乐理基础知识的人。

基本乐理应包括些什么内容呢?我认为应包括:乐音体系、记谱法、节奏节拍、调及调的五度循环、音程、和弦、调式、调式中的音程及和弦、调式变音及半音音阶、转调、移调、各种常用音乐术语,以及关于旋律的基本知识等。当然,由于基本乐理教学对象、水平、要求的不同,在深度和广度上,必然要有所不同。但其中一些主要方面,都应有所阐述,不能随意省略,以保证基本乐理教学的系统性和完整性,真正起到基础课应起的作用。也就是为什么在这一讲中,加入基本乐理应包括些什么内容的原因。

学习基本乐理对我们的学习、工作的关系又是怎样的呢?这个问题前面也已简略接触到一些。下面结合一些具体事例,再深入地谈一下这个问题。特别是关于工作方面的。

电视教学,主要还是靠自学。自学者一般总有一种急于求成的心理,常常好高骛远,违背循序渐进的原则,第一章还没搞懂,就急于去看下一章;一门课程没有精通,又去搞第二门、第三门,其结果矛盾越来越多,困难越来越大,最后学习兴趣索然,学习积极性也受到影响,甚至怀疑自己的能力。结果半途而废,得不偿失。华罗庚曾说:“学习和研究好比爬梯子,要一步步地往上爬。企图一下登四、五步,平地登天,就必然会摔跤。”巴甫洛夫曾说:“你们在想要攀登到科学顶峰之前,首先应当研究科学的初步知识。如果还没有充分领会前面的东西,就决不要动手搞后面的东西。”这些话都深刻地说明了踏踏实实、循序渐进对学习是何等重要,对自学就更有着特殊的意义。基本乐理课中的许多知识,都是一环扣一环,紧密相联的。如学调式中的音程,就必须先掌握好调式与音程的基本知识,音程和调式没有彻底搞通,就去学调式中的音程,必然困难重重。类似的问题俯拾即是,它既体现在各种课程之间,也体现在一门课程之内,甚至一章或一节之中。因此,我们说:学好基础课,是学习成败的关键,一定要加倍注意。

学习基本乐理,对工作来说,那就更重要了。学习搞不好,对个人来说事小。工作中用一些错误的知识教人,问题就严重了。做为一个教师——人类灵魂工程师,确实光荣无比,但责任也确实非常重大。人的一生不犯错误不可能,但尽量少犯错误还是可以做到的。为了工作中少犯错误,不误人子弟,当前就一定要把基础知识学好。有的人读书不求甚解,马马虎虎,不肯扎扎实实下功夫,对许多问题一知半解,自以为是,人云亦云,结果工作中错误百出,我认为这是应该引以为戒的。

作为一个教师,不但自己要学好,还要研究怎样教好。这就更难了,人们常讲:要给学生一杯水,教师就要准备一桶水。这话无疑是非常正确的。但这仅说明了数量的问题。我认为更为重要的还在于质量。若想科学、准确、系统、完整地把基本乐理的各科基本知识,传授给学生,实在是一件很难的事情。没有长期的刻苦、努力、研究、学习,是很难做到的。何况我们教学的最终目的,还不在于仅仅传授知识,而是要通过传授知识来提高学生的能力;培养学习意志和兴趣;掌握学习方法;在知识的海洋里自由航行,成为能够独立行动、独立思考的人。

第二讲 音及音名

一、音是怎样产生的

音乐是由音构成的。正象房屋是由砖瓦构成的一样。什么是音？音是怎样产生的？它与音乐的关系是怎样的？作为一个音乐教员，应有所了解。音是由于物体的振动而产生的。物体振动产生音波，音波在空气中传播，作用于我们的听觉，于是我们便听到了声音。

在自然界中，存在着许许多多各种各样的声音。这些声音有的我们能听到；有的我们听不到。我们人耳所能听到的声音，大致在每秒钟振动 11 次—20000 次这个范围之内。比这个范围再高或再低的超声和次声，人耳是听不到的。而在音乐中所用的音，一般只限于每秒振动 27 次—4100 次这个范围之内。而且即使这个范围内的音，也不是全部都用来构成音乐。在音乐中所使用的音，一般只限于音高差别较大易于听辨的有限的一些音。

二、音的性质

音的性质有四种：即音高、音值、音量和音色。

音高是由发音体在每秒钟内振动次数的多少来决定的。振动次数多，音就高；振动次数少，音就低。

音值是由发音体振动时延续时间的长短来决定的。延续时间长，音就长；延续时间短，音就短。

音量是由发音体振动时振幅的大小来决定的。振幅大音就强；振幅小音就弱。

音色是由发音体振动时泛音的多少及出现的次序等多种因素所决定。

音的四种性质，在音乐表现中的作用，是各不相同的。正是由于音色的不同，我们才能区分出不同的人声、不同的乐器。由于音量的不同，我们才能听出强拍、弱拍、强音、弱音。但音高和音值在音乐表现中的作用则更为突出。如一首乐曲，不管用小提琴拉，或用小号吹；也不管是用强声奏，还是用轻声唱，我们都可以清晰地听出旋律的基本特征。尽管音量、音色都作了某些明显改变。假如我们将音高和音值稍加改变，那么音乐形象立即便会遭到不同程度的破坏，甚至变得面目全非，无法辨认。所以在演唱、演奏中，对于音高和音值应特别加以注意。当然，对于音量和音色的作用，也不能低估。特别是在管弦乐队中，利用各种不同乐器的不同音色的相互配合，以及变化无穷的强弱层次，使音乐表现力变得极为丰富多彩，这也必须给予应有的注意和重视。

三、乐音与噪音

什么是乐音？什么是噪音？有些人往往分不清。甚至有人说：音乐中所使用的音就是乐音，这当然是非常错误的。因为在音乐中，既使用乐音，也使用噪音。

根据物体振动时规则与否，音被分为“乐音”与“噪音”两大类。

振动规则的，听起来音高十分明显的，叫做“乐音”。如定音鼓、小提琴、二胡、琵琶、笛子、钢

琴、风琴等乐器所发出的音,就都是乐音。

振动不规则,听起来音高不明显的,叫做“噪音”。如锣、钹、军鼓、三角铁、木鱼等乐器所发出的音,就都是“噪音”。

说噪音听起来音高不明显,并不是说没有音高,只是不明显而已。如双响梆子,两个音,一高一低,但高多少?不明显,所以属于噪音。

一提到噪音,人们总是立即想到那些尖锐刺耳的难听的声音,而对于许多打击乐器所发出的那些悦耳动听的声音,也说它是噪音,从感情上总是难以接受。其实,乐音、噪音,这是客观事实,是不以人们的主观愿望而转移的。另外,值得注意的是:音乐所使用的噪音,与一般噪音是不同的,是音乐化了的,所以听起来优美悦耳。

在音乐中所使用的音,主要是乐音。但噪音也是不可缺少的。特别在现代音乐中,噪音的表现作用,越来越引起人们的注意。如在管弦乐队中使用的锣、镲等许多打击乐器,这是任何其他乐器所无法代替的。在我国民族音乐中,噪音乐器的使用,更是丰富多彩,别具一格。如京剧中的锣鼓,它不仅能烘托气氛,还经常用来独立塑造一些音乐形象,具有很强的表现力。

四、乐音体系

音乐中所使用的基本的乐音的总和,叫做“乐音体系”。

乐音体系中的各音,叫做“音级”。

音级与音不同。音级专指乐音。音则包括乐音和噪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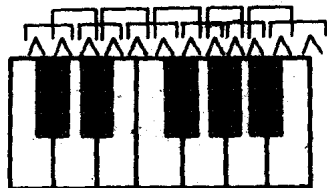
将乐音体系中的音,按照一定音高关系和次序,由低到高,或由高到低,依次排列起来,叫做“音列”。

在乐音体系中,音高关系的最小计量单位,叫做“半音”。两个“半音”相加,叫做“全音”。

在钢琴键盘上,包括白键和黑键,相邻两个琴键都构成半音。隔开一个琴键的两个键,都构成全音。钢琴的琴键,左边的音低,右边的音高,从左到右按半音依次排列。

所谓“全音”、“半音”,是指两个音之间的高低关系。不应与单独的某一个音相混。比如说某个音是半音,某个音是全音,这是不对的。必须说从某音到某音是全音或半音。现用记号 \wedge 表示半音,用记号 \sqcap 表示全音,将钢琴键盘上的全音半音关系列示如下:

例 2-1



现在一般的钢琴共有八十八个高低不同的音,这几乎包括了乐音体系的全部的音。从钢琴的键盘上可以清楚地看出乐音体系各音——全音、半音、音列。

在音乐中,所有的乐器,包括高音乐器和低音乐器所能发出的声音,看起来多的不得了,但实际上一般也都不超出乐音体系的总范围。所以只要把钢琴上八十八个高低不同的音搞清楚,整个乐音体系差不多也就都清楚了。总之,在音乐中,除此以外的音差不多是不用的。

五、音名

乐音体系中的各音级,都有着各自的名称。这就是“音名”。音名的称谓,在不同的国家也不尽相同,被广泛采用的是:CDEFGAB。这些音名在键盘上的位置是:

例 2-2



我们怎样才能迅速准确地找出键盘上 CDEFGAB 的位置呢?这个问题十分简单。仔细观察键盘,就可以发现:键盘是由白键和黑键两种琴键组成。白键一个挨一个均匀地排列着,而黑键则不同,它是两个一堆、三个一簇,这就为我们快速准确地识别键盘上的各音提供了有利的条件。而且七个音在键盘上的位置没有一个相同的。这就是围绕着两个黑键的三个白键从左到右依次叫做 CDE。围绕着三个黑键的四个白键,从左到右依次叫做 FGAB。这样,我们在键盘上找音,就变得十分容易了。

以 CDEFGAB 七个字母命名的音级,叫做“基本音级”。基本音级在中世纪就已经形成,当时差不多是唯一的音级。

在乐音体系中,虽有八十多个高低不同的音,但音的名称,基本上却只有这七个,其他各音级的名称,都是在这七个音名的基础上加以不同的变化而成。

钢琴键盘上的五十二个白键,在相应的位置上,循环重复使用这七个音名。按照基本音级的高低次序,从某一音级开始,向上或向下数到第八个音,这两音间的关系,就叫做“八度”,并具有相同的名称。准确地讲,这里的八度,应叫“纯八度”。音名相同的各音,在音乐中具有相同的意义,只是高度不同而已。

被广泛采用的音名,除了 CDEFGAB 之外,还有 do re mi fa sol la si。这些音名因多用于歌唱,故又叫做“唱名”。有人把唱名和音名割裂开,甚至认为唱名不是音名,我认为这种看法不妥。

在乐音体系中,音名 CDEFGAB 是固定不变的,而 do re mi fa sol la si,则因唱名法的不同而不固定。

将基本音级加以升高或降低(包括重升和重降)而得来的音,叫做“变化音级”。

将基本音级升高半音,叫做“升音级”。如升 C、升 D、升 E、升 F、升 G、升 A、升 B 便是。

将基本音级降低半音,叫做“降音级”。如降 C、降 D、降 E、降 F、降 G、降 A、降 B 便是。

将基本音级升高全音,叫做“重升音级”。如重升 C、重升 D、重升 E、重升 F、重升 G、重升 A、重升 B 便是。

将基本音级降低全音,叫做“重降音级”。如重降 C、重降 D、重降 E、重降 F、重降 G、重降 A、重降 B 便是。

各变化音级在键盘上的位置是:

例 2-3

降D 重降F 降G 重降C
 升C 降E 升F 降A 降B
 重升B 升D 重升E 升G 升A



升B 重升C 重升D 升E 重升F 重升G 重升A
 重降D 重降E 降F 重降G 重降A 重降B 降C

六、音组

由于乐音体系中八十多个音,仅用有限的几个音名,因而便产生了许多音名相同而音高不同的音,为了区分音名相同而音高不同的各音,于是便产生了音的分组,这就是“音组”。

在乐音体系总音列中央的一组,也就是靠近钢琴钥匙的那一组,叫做“小字一组”。它的标记是用小写字母并在右上角加一阿拉伯数字“1”来表示,如 $c^1 d^1 e^1 f^1 g^1 a^1 b^1$ 。

比小字一组高的各组,由低到高,依次定名为“小字二组”、“小字三组”、“小字四组”、“小字五组”。其标记是:小字二组在小写字母右上角加数字“2”,如 $c^2 d^2 e^2 f^2 g^2 a^2 b^2$ 。小字三组是在小写字母右上角加数字“3”,如 $c^3 d^3 e^3 f^3 g^3 a^3 b^3$ 。小字四组是在小写字母右上角加数字“4”,如 $c^4 d^4 e^4 f^4 g^4 a^4 b^4$ 。小字五组只有一个音,那就是 c^5 。

比小字一组低的各组,由高到低依次定名为:“小字组”、“大字组”、“大字一组”、“大字二组”。其标记是:小字组用小写字母标记。大字组用大写字母标记。大字一组是在大写字母右下方加数字“1”表示,如 $C_1 D_1 E_1 F_1 G_1 A_1 B_1$ 。大字二组是在大写字母右下方加数字“2”表示,如 $A_2 B_2$ 。一个完全的音组,共包括十二个高低不同的音,十一个半音。这里千万注意不要把“音”和“半音”搞混。

大字二组和小字五组,都是不完全的音组。大字二组只有三个音。现将各音组的标记及在钢琴键盘上的位置,列示如下:

例 2-4



$A_2 B_2 C_1 D_1 E_1 F_1 G_1 A_1 B_1 C D E F G A B c d e f g a b c^1 d^1 e^1 f^1 g^1 a^1 b^1 c^2 d^2 e^2 f^2 g^2 a^2 b^2 c^3 d^3 e^3 f^3 g^3 a^3 b^3 c^4 d^4 e^4 f^4 g^4 a^4 b^4 c^5$
 大字二组 大字一组 大字组 小字组 小字一组 小字二组 小字三组 小字四组 小字五组

音组各音的标记,千万注意字母的大写与小写,以及阿拉伯数字的位置。要熟知键盘上各音的音组名称,这对从听觉上掌握音名相同而音高不同的各音大有好处。用音组各音的标记来记写乐音体系中的各音,既简单,又准确,不会产生误会。如:钢琴的音域 A_2-c^5 。一目了然。

七、标准音和中央 C

标准音和中央 C,这是我们日常音乐生活中,经常碰到的两个音,不得不知。

a^1 ,即小字一组的 a,这就是标准音。标准音的高度,历来并不一致。在 17、18 世纪, a^1 的高度约在 415—430 之间,这种高度,叫做“古典高度”。到 19 世纪,在 1834 年,德国斯图加特物理学家会议决定 $a^1=440$ 。1859 年,法国巴黎音乐家和物理学家会议决定 $a^1=435$ 。 $a^1=440$,称为“第一国际高度”。 $a^1=435$,称为“第二国际高度”。现在国际上通用的标准音为第一国际高度,即 $a^1=440$ 。第一国际高度因通用于演奏会上,故也称为“演奏会高度”。

c^1 ,即小字一组的 c,这就是中央 C。因其位于乐音体系总音列的中央而得名。

练习一

1. 由 C 开始向上和向下依次写出七个基本音级。
2. 由 F 开始向上和向下依次写出七个基本音级。
3. 按照基本音级的高低次序,由 C 开始向上和向下,隔一音写一音,直写到同名音出现为止。
4. 按照基本音级的高低次序,由 A 开始向上和向下,隔一音写一音,直写到同名音出现为止。
5. 写出所有可能与 C 构成半音的音(包括基本音级与变化音级;向上和向下)。
6. 写出所有可能与 E 构成全音的音(要求与第五题相同)。

第三讲 音 律

乐音体系中各音的绝对准确高度及其相互关系,叫做“音律”。

音律是人们在长期的音乐实践发展中逐步形成的。在历史的发展过程中,根据需要,人们曾采用过许多种方法来确定乐音体系中各音的高度,在这些办法中,影响久远。为大家所熟知的有:“五度相生律”、“纯律”和“十二平均律”三种。目前在国际上被广泛采用的是“十二平均律”。但“纯律”和“五度相生律”在我们音乐生活中,仍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因此,也不能忽视。

一、复合音与分音列

我们平时所听到的声音,绝大部分都是由许多个音组合而成。这种由许多个音组成的音,就叫做“复合音”。

复合音是物体复合振动而造成的。物体的振动,情况极为复杂。如弦振动、板振动、棒振动,都各不相同。下面以弦振动为例,来说明复合音、分音、基音、泛音,以及分音列等各种问题。

弦振动时,不仅整条弦在振动,而且弦的各部分(如分为二段、三段、四段、五段等)也同时在振动。

由全弦振动而产生的音,也就是我们听得最清楚最响的音,这就是“基音”。

由弦的各部分振动而产生的音,音量较小,一般不易被听出,这就是“泛音”。也叫“倍音”。

构成复合音的各音(包括基音和泛音),叫做“分音”。将分音由低到高依次排列,就叫“分音列”。下面是以C为基音,包括十五个泛音的分音列。

例 3-1

C	c	g	c ¹	e ¹	g ¹	降 b ¹	c ²	d ²	e ²	升 f ²	g ²	a ²	降 b ²	b ²	c ³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例 3-1 下面的数字为分音的序号。也表示弦分几段而振动;分音的频率比等。

这里的 7、11、13、14 分音,比所标各音稍低。

这里的“分音”与“泛音”,两者的概念是不同的。第一分音是基音,不能叫做第一泛音。第一泛音应是第二分音。换句话说分音包括基音与泛音,而泛音则不能包括基音,道理是很清楚的。这也就是为什么不把例 3-1 叫做“泛音列”而叫“分音列”的原因。有的理论书中将“分音”与“泛音”等同,把“分音列”叫做“泛音列”,我认为不妥。

泛音在音乐表演和理论研究中,都有着重大的意义。弦乐器中的泛音奏法,管乐器中的超吹,作曲理论中和弦的构成及其排列位置等,都与泛音理论有关,故无论搞演奏、演唱,或理论研究,都应懂得一些这方面的知识。

二、十二平均律

将纯八度如 c^1 —— c^2 , 分成十二个均等的部分, 即半音。这种律制, 就叫“十二平均律”。现在我们用的钢琴、风琴、电子琴、手风琴等键盘乐器, 都是采用十二平均律定音的。

十二平均律早在古代希腊便有人提出过, 但并未加以科学的计算。世界上最早根据数学制定出十二平均律各音的准确高度的是我国明朝大音乐家朱载堉(1584年)。

根据十二平均律, 所有半音都相等, 因而产生了“等音”。

“等音”即音高相同而记法和意义不同的各音。如升C、降D、重升B这三个音, 在钢琴上音高完全相同, 但记法和意义不同, 这就叫“等音”, 升C降D是重升B的等音。升C重升B是降D的等音。重升B、降D是升C的等音。因此, 在钢琴的键盘上, 除了升G和降A互为等音外, 其余各音都有两个等音。也就是除了三个黑键中间那个黑键只有两个名称外, 其他各键都有三个不同的名称(见例2-3)。

三、五度相生律

以分音列中的第二分音与第三分音两音之间的音高关系连续相生而求得各律的准确音高的方法, 叫做“五度相生律”。

根据五度相生律所定出的CDEFGAB七个音的音高关系, 与十二平均律中CDEFGAB七个音虽然音名相同, 但高低关系是不同的。在五度相生律中, E—F, B—C之间虽亦为半音, 但比十二平均律的半音要小。C—D, D—E, F—G, G—A, A—B虽亦为全音, 但比十二平均律中的全音要大。这种音高上的差异, 就是由于定律法的不同而产生的。

四、纯律

在分音列的第二分音与第三分音之间再插入一个第五分音构成和弦形式做为生律要素, 如CEG, FAC, GBD, 这样来定出的CDEFGAB七个音的准确音高, 就叫做“纯律”。

根据纯律定出的CDEFGAB七个音的音高关系, 又不同于十二平均律和五度相生律。纯律的E—F和B—C之间的半音要比其他两种律的半音大。全音情况比较复杂, C—D, F—G, A—B为大全音, 与五度相生律中的全音相等。比十二平均律中的全音大。D—E, G—A为小全音, 比其他两种律的全音要小。问题的关键在于纯律中的E, A, B的音高是来自分音列的第五分音。也就是说纯律中的C—E的振动数比应是 $\frac{5}{4}$ 。已知振动数比, 再由振动数比求得振动数是很容易的。以 c^1 的振动数为261计算, 那么 e^1 的振动数应是:

$$261 \times \frac{5}{4} = 326.25 \text{ (纯律 } e^1 \text{ 的高度)}$$

五度相生律是以分音列的第二分音和第三分音 $\frac{3}{2}$ 的关系连续相生而得。假如以 c^1 为开始

音, 那么 e^1 应是相生四次 $(\frac{3}{2})^4$ 得 e^3 , 再除以2(二次)而得之。故作 $\frac{(\frac{3}{2})^4}{2^2}$, 因此 e^1 与 c^1 的振动数比应是:

$$\frac{\left(\frac{3}{2}\right)^4}{2^2} = \frac{81}{16} \div 4 = \frac{81}{64}$$

e' 的振动数应是:

$$266 \times \frac{81}{64} = 330.33 \text{ (五度相生律 } e' \text{ 的高度)}$$

通过以上的计算,可以清楚地看出:五度相生律的 e' 比纯律的 e' 要高。

关于十二平均律,我们已知它是将纯八度分成十二个均等的部分而成,因此除开始音与纯八度音与其他两律相同外,其他各律的音高与纯律、五度相生律皆不相同。

要知道三种律制在音高方面的异同,最简单明了的方法就是运用音分值。它可以清楚地告诉我们各音之间、各种律制之间各音的异同。

音分值简单讲,就是以 100 为十二平均律半音之值,其他各音程视所含半音数递增。由于十二平均律所有半音都相等,所以全音的音分值就是 200,纯八度的音分值就是 1200。其他各律则以十二平均律为标准,加以推算。现将三种律制的 c d e f g a b 各音及其音分值列示如下:

例 3-2

	c	d	e	f	g	a	b	c
五度相生律		204	408	498	702	906	1110	
差数		4	8	2	2	6	10	
十二平均律 0		200	400	500	700	900	1100	1200
差数		4	14	2	2	16	12	
纯律		204	386	498	702	884	1088	

由上表可以看出:五度相生律,所有全音都相等,音分值为 204。所有半音也相等,音分值为 90。全音特大,半音特小,两个“半音”之合小于全音。十二平均律,所有半音都相等,音分值为 100。半音与半音相加,等于全音,音分值为 200。纯律,全音有两种,“大全音”音分值为 204,“小全音”音分值为 182。半音为大半音,音分值为 112。以上是三种律制全音半音的情况。从 c d e f g a b 各音的高度看:c d f g 四个音五度相生律与纯律音高完全相同。e a b 三个音,纯律比五度相生律要低。十二平均律的 e a b 介乎纯律与五度相生律之间,d 和 g,比其他两律要低,f 比其它两律要高。也就是说十二平均律除了一度、八度与其它两律相同外,其余各音的音高皆不相同。

关于三种律制的实际应用,应该说是各有长短。五度相生律在调式音级的先后结合上,自然协调,比较适用于单音音乐。但对多声部音乐来说,则缺乏应有的协调感。纯律是根据分音列的第二分音、第三分音和第五分音,以和弦形式来定律,因而在和弦音的同时结合上,纯正和谐,故适用于多声部音乐。但对单音音乐则又嫌不足。十二平均律在调式音级的先后结合与同时结合上,虽不是那么纯正和谐自然协调,但由于所有半音都相等,不管转到何调,都十分方便;在键盘

乐器的制作上,也有许多难得的优点,因此,近百年来被广泛采用。总之,不管是五度相生律、纯律、或十二平均律,在当今的音乐生活中,都发挥着重大作用。因此,都应有所了解。

五、自然半音与变化半音、自然全音与变化全音

关于自然半音与变化半音;自然全音与变化全音,这是一个比较复杂的问题。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里,我曾错误地认为自然半音与变化半音是半音的大小问题。后来才发现:自然半音与变化半音的不同,乃是由于构成半音的结构形式所决定的。

由相邻的两个基本音级以及这两个基本音级的变化音级所构成的半音,叫做“自然半音”。如:

例 3-3

E—F B—C C—降D 升C—D 重升C—升D等。

由某一基本音级及其变化音级所构成的半音,叫做“变化半音”。如:

例 3-4

C—升C D—降D 升C—重升C 重降E—降E等。

由相邻的两个基本音级以及这两个基本音级的变化音级所构成的全音,叫做“自然全音”。如:

例 3-5

C—D 升F—升G 降C—降D 降B—C等。

由某一基本音级及其变化音级所构成的全音,叫做“变化全音”。如:

例 3-6

降C—升C C—重降C 重降B—B等。

由隔开一个基本音级的两个基本音级及其变化音级所构成的全音,也叫“变化全音”。如:

例 3-7

升C—降E E—降G A—降C等。

练 习 二

1. 说明下列半音和全音的类别。

升F—G A—降B、降B—降C、升G—降B、F—升F、升B—升C、升F—降A、升B—D、降A—升A。

2. 写出下列各音的所有等音。

升F、降A、B、重升D、重降E。

第四讲 记谱法(一)

一、什么是记谱法

记谱法就是以书面形式记录音乐的方法。

记谱法多种多样。现在为大家所熟知的有简谱和五线谱。除此之外,还有专为某些乐器而设计的记谱法。如古琴谱、锣鼓谱等。记谱法的种类虽多,但归纳起来不外乎两类:文字谱和符号谱。大家熟知的简谱,我国传流的工尺谱,这属于文字谱。中古时代的纽姆谱,现在通行的五线谱,这属于符号谱。

在历史发展的进程中,各种记谱法伴随着音乐的发展而发展,并逐步趋向完善。不能适应发展需要的,便自行淘汰。同时新的记谱法又不断产生。

当今比较准确、科学,又被世界各国广泛采用的是五线谱记谱法。但无论哪种记谱法,也都无法十分准确地记录音乐。如对音高、音值、音量、速度等各方面的细小变化,都无法准确表达。因此,当我们根据乐谱进行演唱或演奏时,还必须从“字里行间”去揣摩领会。

掌握记谱法,对创作、表演都有着不可低估的重大意义。乐谱是作曲家创作意图的具体体现,也是表演家领会作曲家创作意图的重要途径。因此,不管是作曲家还是表演家,都需要正确掌握记谱法。

记谱法种类虽多,但记谱的基本道理都是一样的。那就是用文字或符号把音的高低、长短、强弱,记录下来,变成可读的乐谱。下面就来讲讲简谱和五线谱是怎样记录音乐的。

二、简谱、五线谱怎样记录音的长短

简谱与五线谱都是用不同时值的音符来表示音的长短的。所不同的只是音符的形状而已。

关于简谱中的各种音符,许多教材、课本、书报中,都习惯用 1 2 3 4 5 6 7 及一些辅助记号来举例。如:1———叫做全音符。5—叫做二分音符等。大家都知道,这种音符除了表示音的长短之外,同时还表示音的高低。所以有的简谱书中写道:“表示音的长短和高低的叫做音符。”实际上,在简谱中真正表示音的长短的基本记号应是“×”及增时线和减时线。也就是说一个单纯的×是四分音符。在基本符号“×”的下面加一减时线,叫八分音符(×)。加两条减时线,叫十六分音符(×)。在基本符号“×”的后面加一条增时线,叫二分音符(×—)等等。现将简谱、五线谱的各种常用的音符对照列示如下:

例 4-1

	全音符	二分音符	四分音符	八分音符	十六分音符	三十二分音符
简谱	x — — —	x —	x	\underline{x}	$\underline{\underline{x}}$	$\underline{\underline{\underline{x}}}$
五线谱	